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110 年度第 2 輪次第 1 場次

國民參與刑事審判模擬法庭座談會

一、時間：111 年 8 月 5 日下午 2 時 00 分

二、地點：三樓會議室

三、紀錄：林慶生

四、發言紀錄：

【主持人致詞】

主持人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莊院長深淵

宜蘭地檢署李檢察長，以及各位辛苦的國民法官、備位國民法官，兩位評論員，還有承辦此案的三位合議庭的法官，辛苦的檢座們、三位律師、各位先進及本院的各位同仁，大家午安，大家好。謝謝各位參加本院為期兩天的國民參審案的模擬法庭活動，宜蘭地方法院透過一場次又一場次的國民法官模擬法庭活動，希望能夠在明年 1 月 1 日開始施行的國民法官法正式上路之前做足準備，但是這一兩天來，透過這樣的模擬活動，恐怕我們在軟體及硬體上面的準備還是有不足的地方，因此沒有將各位招待好的地方，請諒解，我們知道國民法官其實是比較缺乏法律的專業能力也沒有訴訟經驗，更何況他們的時間有限，因此國民法官法在第 15 條、

第 45 條才會期待審、檢、辯三方在準備程序能夠做更精緻的爭點整理，在訴訟的審理程序能夠作集中、迅速的證據調查以及辯論，這些目的無非就是希望讓國民法官、備位國民法官們能夠了解跟實質參與，也避免耽誤他們太多的時間，造成他們身心上的重大負擔，我們這幾場國民法官模擬法庭辦下來的，正是走往這一條法規目的的道路上。最後再次的感謝各位的參與，也期待明年 1 月 1 日開始實行的國民法官法順利，再次跟各位報告宜蘭地院已經準備好了，謝謝各位。

【長官來賓致詞】

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李檢察長嘉明

院長、兩位評論員、今天負責審理的三位法官以及國民法官，還有在座的審、檢、辯、各位先進，大家午安。很可惜我本來希望能夠全程的看完整個審理過程，但是因為昨天的公務，只有今天早上才有辦法參與審理過程，我覺得在座的每一位表現都非常好，檢辯雙方都準備簡報，對於在整個說理的過程也非常清楚，擔任被告的演員是院方的法警長，他應該是職業演員，好像是真的被告坐在那邊一樣，可能是他的工作是法警長，看過太多的審理過程，把被告的感覺都

演得活靈活現，再來，最讓我驚訝的是今天在座的國民法官，參與國民法官模擬法庭的審判過程非常專注，你們專注的態度讓我非常感動，再來審判長問完被告後，問國民法官有沒有問題要詢問被告，好幾位國民法官都提出問題詢問，我想這一定是審判長領導的功力，過去審理過程很少看到國民法官這麼主動，其實這樣專注及主動的探詢真相是非常重要的，說真的我看完今天早上的過程，到底是傷害還是殺人未遂連我自己都覺得好困難，可見未來這個制度是把多麼困難的決定交到各位國民法官的手上，但是無論是怎麼樣的決定，都是大家經過充分討論、最慎重的結論，我想今天國民法庭的進行非常成功、順利。最後我想跟大家拜託的就是，我們宜蘭地檢署會在今年的 9 月 12 日下午舉辦一個國民法官回娘家的活動，這個活動是想要邀請最近 8 月份兩次參與宜蘭地院的國民法官們到宜蘭地檢署來，我們希望聽到的是各位國民法官對於檢察官在法庭上要怎麼樣的去表現、要怎麼樣的去說理、要怎麼樣去陳述這個過程，可以讓所有的國民法官會覺得更容易進入這個案件實質的內容，而去作出更正確的判斷，真的非常希望各位國民法官踴躍參加，雖然出

席費只有很微薄的 2,000 元，我們真的是非常歡迎你們來參加，我不能講太多，把時間留給兩位評論員，謝謝大家。

【頒發感謝狀】

由莊院長深淵一一為國民法官、備位國民法官致贈感謝狀。

【國民法官、備位國民法官心得發表】

4 號備位國民法官

院長、檢察長、各位法官大家好，我是備位 4 號國民法官，這一天半給我的感覺，法院工作真的很辛苦，腦力上真的很辛苦，也感謝審判長這個過程中解說的非常詳細，行程安排非常適當，讓我們對法院的審判業務能夠很充分的了解，因為以前沒有進入法庭，比較不知道有這些程序，第一次感覺我們法院的程序真的非常的有條理、非常的公正客觀的在辦理這個審判業務，檢方部分，我們看到檢方也花了非常多功力在做起訴，也做了簡報檔，讓我們能夠很快了解到整個案件，檢方真的非常用心。我個人小小意見，我們司法院對國民法官這個制度辦得這麼好，但可能只有少數人知道，如果透過多管道宣導的話，讓一般民眾更了解國民法官的制度，相信未來在推行上可能會有更大的助益，像現在很多年輕人用不同的管道了解這個社會，可以因應現在年輕人

的世代，比如說 IG、TWITTER 或是臉書，製作各方面的這種宣導的影片，讓我們新的一代也多能夠快速了解到國民法官的制度，像我們法院可能做到 100 分的狀態，但是民眾實際上知道的可能 20%、30%左右，這個蠻可惜的，如何透過各種管道讓我們全國的民眾能夠知道這樣的制度、好處，會對我們社會會更好，謝謝。

主持人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莊院長深淵

非常謝謝 4 號備位國民法官給法院的建言，本來我們舉辦國民法庭的活動就是偵錯、除錯，所以今天國民法官也好、備位國民法官也好，你們提供的意見，就是我們未來要把國民法官制度辦理的更完善的最佳建言，因為在正式實施之前，就已經是以你自己親身經歷跟我們點出法院本身的設備或做法方面的不足，這就是我們舉辦國民法庭最主要的目的。在此簡短回應一下方才 4 號備位國民法官的建議，沒有錯，從立法院在 109 年 8 月 12 日國民法官法公布施行之後，司法院以及所屬的各法院，我們都積極地透過各種管道在做宣導，以我先前在金門地方法院服務的經驗，我們真的是上山下海，到各種觀光的景點去貼宣傳海報等，我們都試圖希望把這個制度宣傳出去，以宜蘭地方法院近期來講，除了非

常歡迎各級學校函請我們去介紹國民法官制度外，我們另外也有主動出擊，最近會發函給各鄉鎮公所，也就是我們要更深入鄰里，向一般的國民說明這項制度的意義，畢竟明年1月1日就要實行。方才詹先生有特別提到，我也有注意到，這兩天的法庭活動，我們的合議庭在每一位證人或者是被告或被害人在訊問告一段落之後，都會休庭10分鐘，然後跟國民法官、備位國民法官充分的交換意見，假設各位對證人的待證事項，或者關於被害人的罪責，以及科刑的必要事項，或者要讓被害人陳述得更清楚，各位都可以有相當的機會直接來訊問，或是請求審判長來為各位詢問或訊問，這點我都有特別注意到，這也是我們合議庭非常用心的地方，那也得到我們國民法官及備位國民法官的肯定，這就是我們舉辦的目的，好的部分我們繼續保留下去，有應該改進的部分，我們透過這樣偵錯、除錯的作為，無非就是希望在明年1月1日這個法規正式施行以後，宜蘭地方法院可以做得更好，讓每一件國民參與審判的案件，不只反映了職業法官的專業意見，同時也包含了我們國民的正當法律感情，這就是國民法官法制定相當重要的目的，以上我簡短的做這些回應。既然我們國民法庭活動已經結束了，法院為了要擷取更

多的經驗，接下來依序請各位國民法官開始，各位不要有壓力，想講就講。請 1 號國民法官講述心得，你要稱讚我們三個法官也好，要稱讚我們法院的設備也好，或者是指出有應該要改進的軟體跟硬體，我們都非常歡迎，不用有壓力，謝謝。

1 號國民法官

壓力還是會有的，其實我對這個制度很好奇，不只是法院外面的廣告，包括電視廣告的部分，真的很幸運能夠參加這樣一場完整流程的審判，確實也體會到做法官不容易，我坐半天都腰酸背痛了，更何況你們這樣長期下來，不只是坐那邊還要腦力激盪，頭腦要很清楚，還要戒慎恐懼，很怕錯聽什麼，會作出判斷上錯誤，我覺得當法官真的不容易、很辛苦。過程中其實不管是檢方還是辯方，他們可能更辛苦，他們極力想要說服國民法官，我看到他們的簡報檔，法理情都包含在裡面，所以在這個過程當中，其實我很掙扎、猶豫，也很深怕我錯聽了什麼，或是到底有沒有被「情」牽動或是被「法」牽動，這個部分我不知道法官有沒有掙扎，但就我來講這個部分是會有的。

建議的部分，有個小小的行政建議，我希望通知的時間可以更條例化，在收到通知後可以讓我們明確知道什麼時間要來及地點在哪裡；還有對於法律觀念，確實我們不是受這樣的教育訓練，但有沒有可能把教育訓練作成影片在程序進行之前，讓我們先到法院接受訓練像搭首都客運一樣，上車之前就有一些安全、衛教，就事先有一些基本概念，再透過審判長的說明，我們學得更輕鬆。或者這簡報檔可以做成是後續供大家，不用花這麼多時間每一場來口頭說明，這是我一個小小的建議，以上。

主持人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莊院長深淵

謝謝1號國民法官，我還是回應一下當法官是辛苦了，其實職業法官的確在目前我們社會型態底下案件業務量真的是很重，這點比較不為外人所知，我們工作是一個禮拜又一個禮拜的循環，這個禮拜可能有三、四天要開庭看卷，可能有三件或四件要宣判，一開完庭要趕快寫判決，因為我們兩個禮拜前已經預告這週什麼時候要進行宣判，這麼多的工作加在一起，的確有些時候像這樣每個禮拜的循環會把一個人的鬥志消磨殆盡，更何況比如我早上出門不小心被老婆罵一頓，可能那天心情不好，工作效率又很差，因此今天國民

法官法很重要的目的就是想提升司法的透明度，讓大家知道法官這個職業，我們在從事審判的過程中遇到了哪些困難或者是挫折，因為我們的每一個決定，可能影響一個人不只是人身自由，有可能是剝奪他們的生命權，所以剛剛國民法官很體諒我們法官工作的辛苦，所以這也是國民法官法制定非常重要的目的之一，謝謝，再請 2 號國民法官。

2 號國民法官

院長、檢察長、在場的各位法官，還有今天所有在座朋友，大家下午好，這次很開心有這個機緣，其實我偶爾會來貴單位，但都是僅止於二樓，這兩天難得有機會窺探到二樓以上的秘密基地，還有機會窺探到法官席後面許許多多不為人知的辛苦面，以前總是以為法官高高在上，大筆一動下就定人生死，但是今天才知道那個定人生死的背後還有很多辛苦的一面，這是我今天跟以往印象上不一樣的體悟。第二個是我在這裡要很謝謝審判長，雖然短短兩天的時間，讓我們這些法律的門外漢有機會進入法庭裡頭，對於所有案件判決的爭議點，如何對於被告或者是證人詢問的部分，很謝謝昨天在一開始審判之前，審判長給我們一個概括的印象，審前的部分給我們很多的提點，在每次庭審的過程中都給我們十

分鐘休息時間，如果有重複的我就不再多說。第二個是我要謝謝另兩位法官，在休息的時間對於有些法律癥結點，他們都會很耐心的給我們提點，非常的謝謝。最後一個我印象非常深刻，我覺得對於我們這些法律門外漢，能夠在短時間對於案發事件、整個過程有一個大概輪廓的印象，對於這些證據有一個可信度、可靠度，這次的公訴人簡報讓我印象相當深刻，原來不止於在電影上、偶像劇上可以看到，在我很死板、刻板對台灣法庭的很封建、保守的印象，今天真的有讓我大開眼界，這是我要回應檢察長的部分，因為就我認識身邊法律人大概都蠻硬梆梆的，但是這兩天在公訴人提供的簡報，讓我覺得本來很忐忑的心來參與這次的國民法官法庭，現在覺得爾後如果有這樣的機會，我會比較不那麼樣的恐慌跟不安，因為公訴人會用非常簡單而生動的方式，把艱深的法律字眼，用影片、聲音及藝術輕鬆的方式，讓我們這些很不安的國民法官能夠淺顯易懂進入案件的狀況，也知道整個案件的爭議點在哪裡，正確的可靠性如何，給了我們很多的激發跟想法，這次我印象最深刻的應該是公訴人的簡報，讓我安心許多，也讓我覺得雖然很辛苦坐在上頭，但我每次都期待公訴人報簡報。

主持人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莊院長深淵

謝謝 2 號國民法官對於本院三位職業法官的肯定，不過更加肯定公訴人的表現，但是最後好像是辯護人這邊贏了，所以實質上來講，律師是贏了裡子，我們接下來請 3 號國民法官。

3 號國民法官

對於法官的辛苦前面幾位都談了，這次有三位法官，確實是對我們蠻好的，因為這次是演練，被告之前犯的被起訴的案例，還有醫院的鑑定報告書，我不知道是之前會給參與的國民法官看，或是說像今天這樣在審判時在讓我們看，我覺得這個會影響到我們對案情的審判，我不知道以後是怎麼樣，希望之前就讓國民法官先看到，先了解這些案情，了解被告一些以前的生活習性或是他的行為。

主持人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莊院長深淵

非常謝謝 3 號國民法官提出這個的問題，能夠讓法院作充分的說明，其實國民法官法第 43 條規定，檢察官起訴時，卷證及證物不可以一併送交法院，也就是卷證不併送，主要基本精神就是彰顯一個公平法院的精神，去貫徹我們無罪推定，也是預防國民法官跟職業法官之間資訊的落差，尤其重

要的就是要排除偏見，因此我們期待國民法官及備位國民法官在審理程序如何來行使職權，各位不用擔心自己的法律專業能力不足，前端審檢辯會盡力的合作，在準備程序時做好、最詳盡的爭點整理，以及對於證據如何調查，還有調查方法的各項安排，大家可以不用擔心，必然是已經具備的證據能力而且有調查必要性的證據，才會在這兩天的審理程序當中經過檢辯雙方來提出調查，所以不可能在事先就提供被告的前案資料，或者是事先提供被告經過法院密件的由第三方的醫院所出具的鑑定報告，這一切都是會透過在法庭上證據調查，包括昨天下午我們對宋鴻生醫師有進行交互詰問，透過他的口說，來讓各位了解被告當時行為是否已經陷於精神耗弱或是心神喪失等等，是不是要主張被告前案資料，也就由檢辯雙方透過訴訟程序，可能可以在科刑辯論的階段，在證據調查的時候提出來作為主張，也就是國民法官在來之前你不需要擔心什麼，審理程序一開始我們會做審前說明，把基本的證據裁判主義、無罪推定原則，還有自由心證主義，跟各位國民法官們來做一些詳細說明，假設在一時之間你還不太了解，在審理訴訟程序過程當中，隨時都可以請求審判長或是合議庭的法官來對你們說明，這都是國民法官法

明文規定，原則上國民法官法制訂的就是希望不要造成國民法官在時間跟精神上太過於嚴重的負擔，這樣會影響國民參與的意願，所以剛剛我們3號國民法官提到，不管是前案資料或者是被告在醫院的鑑定報告等等，事先都不會給各位，這問題我就暫時答覆到此，同樣感謝3號國民法官對於本院三位職業法官在這一場國民法庭活動當中的肯定，謝謝。

4 號國民法官

大家好，我是4號國民法官，承蒙法院讓我有這個機會參與國民法官的審判部分，先前真的是忐忑不安，因為又擔心素質不夠，法律的常識也不足，又很希望親自參與這個審判的過程，見識一下這個情境。首先很感謝審判長及兩位法官的帶領，讓我們很快進入到審判階段的情境裡面，所有的細節其實三位法官講得非常的明瞭，跟我們交代的都非常明瞭，讓我們能夠很快的進入這個部分，在審判庭上面能夠透過檢方及辯論律師的簡報，讓我們很快能夠進入案情一個了解的階段，這些若非擔任國民法官的話，根本就看不到的程序跟整個透明的過程，所以說還是很感謝有這個機會親自參與，沒有任何建議，謝謝。

主持人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莊院長深淵

謝謝 4 號國民法官，我在此向國民法官、備位國民法官報告，大家以為要來當國民法官要有相當的法律知識，其實不是，因為在國民法官法第 44 條規定，甚至特別排除你曾經擔任法官、檢察官、律師，或者你是通過司法考試，因為已經有三個職業法官在，並不需要在其他相同背景的人進來，國民法官法的目的其實是希望吸取我們一般國民正當的法律感情，它寫的很抽象，我個人的解讀是，你希望法律發展成什麼樣貌，你就進來參與審判，你跟同一組審判的國民法官或是職業法官說出你對法律的問題、期待，這就是我們所需要的一般國民正當的法律感情，假設各位國民法官及備位國民法官有跟親友談起這制度，第一點可以跟他們強調，法院並不需要他們懷著滿滿的法律常識進來跟我們一起審理案件，而是他們期待中華民國台灣的法律應該是什麼樣的面貌，他可以透過這種活動，把他的人生經驗，甚至在最後科刑階段，把你認為應該要科處什麼樣的刑度，把自己的想法原原本本的說出來，因為在剛剛的過程當中我已經跟各位報告，國民法官法行國民法官參審的案件，我們就是希望最後判決結合職業法官專業意見以及一般國民法律正當的感情，就是希望結合這兩部分，所以才會讓素人參與審判，因

此各位有興趣的話可以看一下，應該是國民法官法第 83 條，評議的過程，任何一項評議都必須包含法官及國民法官雙方意見才能成立，為什麼要特別強調雙方意見，原因是在這個地方。所以我在這就簡短的回應 4 號法官你剛剛的這個想法。不用擔心自己法律知識不足，其實將你豐富的人生的經驗，還有你希望法律是什麼樣，就把你們的感情原原本本的跟法官講，大家共同來討論，形成一個扎實的判決，我就回應到這，謝謝。請 5 號國民法官。

5 號國民法官

大家好，大家都講完，我現在很緊張不知道要講什麼，其實這次很開心可以來參與這個國民法庭，一開始來還蠻興奮，因為可能這輩子只有這個機會可以坐在大法庭上面，然後看到三位法官，就像前面說的一開始確實很忐忑不安，一直纏著我家的人問說怎麼辦，我要講什麼、要問什麼，今天一天半下來是真的很謝謝三位法官，對於我們這些素人所提的問題，還有一些法條所不了解的地方，都可以用一種淺顯易懂的方式讓我們知道，今天我來參與過國民法官的活動，我相信之後親朋好友在提問國民法官的時候，我都會告訴大家說，我們一定要很支持這項制度，勇敢的去參加，不要覺

得自己很害怕什麼都不懂，因為你到法庭上來時，其實會有很多人可以幫助到你，當然在自己想法上一定會帶有自己的情緒及自己理解方式的不同，譬如剛剛在評議的時候，對於法條的部分，其實我們一些素人真的是不太懂，我會建議可以利用硬體方式投影在電腦上或者是硬體上，可以讓我們一目瞭然，再搭配審判長的解釋，或者是我們評議出一個結果時，它可以很明顯秀在上面，讓我可以記得說前一刻我已經在評議表上做了什麼樣的勾選、建議，還是謝謝大家讓我有機會參與這個活動，大家都辛苦了，謝謝。

主持人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莊院長深淵

謝謝 5 號國民法官再次的肯定我們合議庭三位法官的溝通能力，非常感謝，剛剛 5 號國民法官在講述他會跟親友表示我們應該怎麼樣來支持，我就猛然想起剛剛 4 號備位國民法官所提到的宣傳廣告問題，其實如果各位國民法官、備位國民法官有興趣的話，請看我們司法院的官網，司法院官網有很多宣傳的短片，其中就有台灣毆吉桑吳念真大導演為國民法官拍的宣傳短片，其中有一句很重要的台詞「國民法官的制度，大家堅定來一起支持」，大家一起堅定來支持它，相信司法可以走出一條新渠道。再來是 6 號國民法官。

6 號國民法官

大家好，今天有機會讓我來參加這個國民法官，我認為國民法官的制度是很好的制度，可以讓一般百姓了解到我們法院，還有法庭裡面的運作，讓大家沒有感覺到這麼可怕，所以說我感覺這個應該要好好的實行，謝謝。

1 號備位國民法官

法官、各位大家好，我是開印刷的，在我開印刷這段時間，時常聽到法院有很多判決不公，但是這次經過國民法官的過程，對於我們社會上有很多不了解處可以慢慢分析、解釋，這是很好的策略，謝謝大家。

主持人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莊院長深淵

謝謝 1 號備位國民法官，謝謝大家對這個制度還有模擬過程的肯定，也就麻煩各位把自己這些親身經驗跟親友於茶餘飯後，多幫忙我們法院宣傳一下，謝謝各位。再來 2 號備位國民法官。

2 號備位國民法官

很榮幸可以參加這次國民法官實務，經過這次的體驗可以了解司法審判的過程，還有法官很辛苦，在做判決的時候要考慮很多細項跟因素，也謝謝審判長跟法官很細心地講

解，讓我能夠理解在法庭上的一些爭論點，很謝謝檢方跟辯護人他們很細心的在準備簡報檔，重點都講得非常簡單明瞭，幫助我們國民法官可以非常迅速的瞭解這案件的發生經過、爭議的點是什麼。

主持人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莊院長深淵

謝謝 2 號備位國民法官，其實他就是點出了我們國民法官很重要的精神，固然檢辯雙方一個負責追訴犯罪，一個在維護被告的人權，其實怎麼樣讓國民法官可以在訴訟程序審理的過程中負擔不要這麼大，整合出讓國民法官眼見耳聞就可以明瞭，這當然就是我們在執行職務過程中追求的最高境界，其實我個人也覺得不只三位法官，檢辯雙方的表現都很優秀，這點 2 號備位國民法官也注意到，謝謝。

3 號備位國民法官

院長、檢察長、各位先進大家午安，我以前對法院有很刻板的印象，台語說的「有錢判生，沒錢判死」，經過這兩天的參與，我覺得檢辯雙方都準備的非常完整，可以讓我們國民法官很容易了解被告或是證人所提出的證詞，所以我覺得這是一個公平的審判，是台灣司法界很好的里程碑，有國

民法官的參與，也謝謝大家讓我有這個機會參與國民法官兩天的審判，謝謝大家，大家辛苦。

主持人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莊院長深淵

謝謝 3 號備位國民法官，剛也提到很重要的重點，國民法官法制定很重要的目的，就是增進一般國民對司法的了解，的確我從事法官工作也二十多年，以前確實也很常聽到「有錢判生，無錢判死」，聽到也會覺得很無奈，會覺得不知道在拚什麼，但是我們 3 號國民法官透過了這場模擬活動，讓他改變過去成見的現象，我相信我們法院就是慢慢做，我們有生之年可以看到一般的國民對司法信任的程度能夠提高，我們做的工作有人給我們的肯定，做了才有動力跟精神，非常感謝 3 號備位國民法官說出你的心聲，接下來進入下面程序。

【評論員評論】

評論員歐陽法官儀

大家好，院長、檢察長好、合議庭、檢察官、律師，各位國民法官還有各位先進，大家好，我是現任台北地方法院刑事庭法官歐陽儀，目前也是兼任法官協會的副秘書長跟國民法官協會的幹部，我本人是因為興趣，加上一些因緣際會

緣故，從國民法官法草創時期就一路參與非常多的模擬，以及擔任司法院的種子教師到現在，算是這幾年下來累積的一些經驗可以分享。與莊院長的結緣是因為去年司法院派我去觀摩金門地院的國民法庭，當時是院長親自以院長的身分下來擔任審判長，為我們演出一場非常完美的國民法庭，當時我就非常欽佩院長，院長對於國民法官法的操作以及刑事訴訟法的操作都非常的熟稔，所以今天要在院長面前分享我的個人淺見還是有點班門弄斧，我分享的可能是我不成熟的想法，也希望是拋磚引玉，可以獲得各位給我更好的意見，互相交流，激勵彼此的意見跟想法。首先，因為我個人也是有研究一些世界各地的法制，大家會有疑惑，為什麼我們現在要推行國民法官法，從全世界各地的狀況來講，其實人民參與審判，上位概念就是讓一般的素人，沒有經過法律訓練的人來法院一起斷定人家的生死，在德國、法國、義大利、日本還有英國，都是採取人民跟職業法官合審、合判的概念，這個叫參審，大家看英劇、日劇或韓劇，都會看到類似這樣的感覺，但是比較不一樣的是美國的陪審制，美國的陪審員自己坐一區，一個法官在法檯上，陪審團自己坐一區，雙方之間是沒有互相交流的，頂多是有問題的時候，法官會給予

jury instructions，告訴這些陪審團說你要依照法條怎麼判斷，但是其實整個庭期結束，休庭之後整團陪審員是自己關在一個房間內，像是入圍一樣自己討論，所以會有盲點的地方也是自己悶著頭自己想，且重要的雖然美國陪審團看來很刺激、唇槍舌戰，但是大家要想做決定時，你經歷漫長的開庭過程，關在房間以後要判一個被告有罪，要全體一致決，不能像我們剛剛是國民法官是參審的狀態，只要取得多數決即可，所以像剛剛我們評議的時候，沒有辦法都達到全部都是傷害罪的話，在美國陪審制就會得到一種叫做 hung jury，這表示這審判是不成功的，大家就全體解散，這個案子就隔日看檢察官何時捲土重來，就變成大家一起辛苦來法院，經歷過這場審判，等於付諸流水、浪費掉了，所以雖然民間有些覺得陪審制比較好，我在這邊仔細把陪審制跟參審制不太一樣的地方提供給大家知道，至於我們國家的國民法官法比較偏向是參審制，但又跟德國不太一樣，因為德國的參審制，國民法官怎麼選出來，是由政治團體或是一些地方的民意機構去推舉出有意願的人，那選出來後參選人就要連續擔任五年，五年間只要法院有案子大家要隨叫隨到，後來這種狀況就會變成是參審人都是退休或是不需要每天上

班、工作的老人家，因為年輕人怎麼可能在上班期間、五年期間隨叫隨到呢，所以這也是他們制度上、實務上遇到的問題，我們後來因地制宜，立法這邊認為採取比較偏向日本的作法，我們以個案審判，單獨就那個案件抽選適合的國民法官來跟法官一起共同審判，畢竟我們是一個民主國家，司法權賦於法官審判的權力，這個其實就是民眾給我們的，現在讓民眾進來跟我們法官一起審判，這也是還政與民的概念，其實這樣更能彰顯主權在民。

回到我們今天這場審判，首先我要很謝謝合議庭給我們帶來非常完美、流暢的訴訟指揮，而且時間掌控得非常精準，好處在於大幅減低了我們旁聽的人，還有國民法官在審判過程中造成的心理負擔，因為我是來自台北地院，像北院最近才結束一場貪汙案件的模擬，我們連續審判三天，因為卷證實在是太複雜，在違背職務受賄及不違背職務受賄罪的討論的評議就評議了六、七個鐘頭，所有國民法官都沒有吃飯直接進行下午的座談會，算是也是壓力蠻大，所以今天真的很感謝合議庭掌控非常精準，加上合議庭有盡到隨時照料國民法官的義務，有問題的時候，或者是檢辯交互詰問完證人，都會先休庭，讓國民法官一起回到評議室內，將大家的

疑問互相釐清一下，再回來復庭，這部分我覺得非常的好，從審理過程中也可以看得出來，檢辯關係非常的和諧，大家都盡到很好的照料義務，特別是我們這場的演員演技非常精湛，不管是被告、證人或被害人，活靈活現把該有的樣子都演出來，讓我們很入戲。

以下開始講的是比較法律層面的部分，但是這個部分比較無關對錯，因為國民法官法，大家如果有機會抽到擔任宜蘭地院的國民法官，因為你是設籍在宜蘭地區的人，所以不太有機會抽到到台北地院審判，等於說如果在我們台北地院，你會看到另一種不同做法，就是合議庭彼此之間，法官也有不同意見，或是實務見解也會有正方、反方不同意見跟做法，假設這個案件在台北地院，這種情況我們會怎麼做，從開審陳述開始，檢察官非常厲害用一個井字圖表來呈現雙方浮現出來的爭點，到底殺人未遂跟故意傷害的爭點，我覺得這個圖很清楚，我有把它偷學起來。辯方這邊的開審陳述就是用天下父母心，來告訴大家身為爸爸真的很擔心女兒交到一個不長進的伴侶，日後要怎麼辦，把人情訴諸進我們法官心裡，確實是我們國民法官法制度的方式，這邊要提到是法律很有趣，法律會分層次去思考，就一個自然人他客觀上

的行為，大家眼睛都看見，可是他腦袋裡在想什麼，這時候會分成動機跟他犯罪的意思，什麼是動機，以這個例子而言，這個爸爸對院方說，我女兒的男朋友真的對我很不尊敬，而且我女兒跟他在一起一定很沒前途，所以我想要修理他。（我目前不論這個修理是殺他還是傷害他），就是因為我看他很不順眼，這個其實法律上叫動機，但大家要注意，動機不排除掉刑事上的責任，就像我不能因為我討厭誰，就去揍他。在我們這個案件中，如果真的要排除掉被告的刑事責任，不是他的動機其情可憫，而是他可能有已經吸毒吸到精神障礙，這個就是 19 條 1 項或 2 項的問題，在這邊只要一個案件有牽涉到 19 條 1 項或 2 項，進而衍生出一個問題是，如果是 19 條 1 項他是已經精神病到無法判斷他行為的正當性與否，他就不是正常人，你不能要求他用正常人想法去做事，如果因為這樣，他就可以不用去關，那是不是有日後就醫的問題，我剛剛在整個過程中有聽到國民法官有提到，非常有問題意識，對，確實是這樣，這就涉及到我們刑法 87 條的監護處分，這其實審判長也有提到，只要有 19 條的問題，如果確實符合精神病的狀態，我們姑且要不要因為精神病給他減刑，只要符合到 19 條，可能我們就要進而討

論到監護處分，就是即便他不用去坐牢或坐牢時間減短一點，那之後他是不是要去精神病院住，或是讓他戒毒，期間要多長，這就是 87 條的監護處分，以及監護處分要幾年，最長是五年但也可以短一點，但這個要怎麼判斷，其實在我們一般審判實務上，在我們開庭審理過程中就會先浮現這個爭點，那基於法律的職權，或是檢察官的陳請，我們就會送鑑定，就像今天這個案件就有送鑑定，也有精神科醫師來幫我們鑑定，在我們犯案的鑑定的時候，不僅僅只是鑑定他是不是有精神疾病，導致他沒有辦法正常的行為舉止，我們第二個問題是，假設他真的沒有辦法判斷他的行為，他真的是病人我們不能苛責他，醫師是不是覺得給他監護處分，進一步來講，假設監護處分，醫師覺得幾年為妥，我們發函以及鑑定報告都會有這些內容。在證人交互詰問時，這兩天有浮現一個爭點，被告的女兒游小姐在作證的時候有講出來，她其實會這麼害怕他爸爸是因為她曾經被性侵過，這時候就要想到一件很重要的事情，在審判過程中，突然發現這個證人可能疑似是被害人的時候，她講到這個性侵的往事，雖然沒有成案，可是這可能牽涉到另一個刑事案件，性侵害強制法或是刑法性侵的範疇，法律上其實是要不公開審理，會不公

開審理是需要照顧到這個證人，不要讓他二度傷害，免得他的隱私再度暴露到大家面前，這個時候假設我們發現證人的個資，或她的性侵往事會流出去，會被記者寫成新聞的話，檢辯可以善用異議權，先把這件事打斷或是暫休庭，讓大家都去討論這件事情要不要放在這邊，如果真的要變成本案的爭點就再說。另外，這個部分可能是我在這個過程中聽漏掉，國民法官法的證據調查很有趣，它跟我們一般刑事訴訟法有一個不一樣的地方，就是除了我們原本會去區分的證據能力這關之外，還有另一關叫做證據調查的必要性，在這個案子我有看到被告的警詢和偵查筆錄都有出現在我們的審理過程中，不過基於這前面的書狀，看起來辯護人是有爭執被告警詢筆錄的證據能力，在一般的刑事訴訟法之下，除非有例外的情形，否則被告的警詢筆錄既然證據能力有爭執，我們就沒有辦法讓它進來審理，當然也是有解套的方式，就是不用在事實和論罪的部分提示出來，而是在其它作彈劾證據的時候提出來，比如你在做被告詰問的時候，他今天故意講這A版本，你就故意拿他的警詢筆錄出來打他臉，這叫彈劾證據，這個時候就不用去考慮到證據能力的問題。再來是剛剛國民法官有提到，量刑的時候出現的前科表，我們在一般傳

統刑事訴訟法的實務，前科表是會主動由法院依職權列出來，附在卷裡面，不過近來最高法院的見解是針對被告的前科表，雖然它涉及一個人之前的品行、品格，但是前科表要出現在審理過程中出證的話，需要有檢或辯至少有任何一方具體的聲請，具體聲請成為一個證據之後我們才能進來調查，所以剛剛國民法官的疑問，前科表我們能不能先看到，其實要看檢辯，如果大家同意聲請讓它進來當證據，那當然就可以當證據看。

再來本次案件雖然大家客觀事實上看起來這樣，但要很複雜的話也能很複雜，因為法律上殺人的犯意，這個犯意可以分成直接故意或未必故意，更難分的是，有時候甚至有國民法官問我說，這案件有沒有可能變成過失傷害，他只是丟個椅子不小心揮到人家頭而已，沒有真的傷害，這時候就涉及到更難的問題，殺人或傷害的未必故意跟認識的過失傷害，就是過失傷害中有分有認識的過失跟無認識過失，通常最難分就是這種比較強力的未必故意，跟比較輕罪的有認識過失之間的爭點，所以這個案件真的要開的話，會有非常多種罪名可以討論，還好我們合議庭審判長非常明快，鞏固在大家最符合人情倫理的想法，在殺人未遂及故意傷害作區

隔。講到這麼多，終歸而言，今天模擬非常成功，也徹底把多元的東西納進來，謝謝大家這麼的辛勞，謝謝宜蘭地院的同仁花這麼多心力這麼照顧大家，恭喜大家完成模擬，我就講到這邊，謝謝。

主持人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莊院長深淵

兩位評論員在評論之前，我都疏於把他們的豐功偉業介紹一下，歐陽儀法官其實前幾天才上過鏡頭，台北地院的兩位美女法官之一，至於待會要評論的簡陳由律師，其實他在台北律師公會刑事法組，在程序法裡面負責委員，也是在去年跟他結緣，在金門地方法院辦理的國民法官模擬案件，台北律師公會推薦他過來，當時簡陳由律師就非常精闢在那場國民法庭的活動當中，展現出他對國民法官法非常了解，因此司法院刑事廳也特別邀請他參與一些子法的訂定，所以本院第二輪次第一場國民法官模擬法庭活動就很自然而然的想到要邀請這位專家簡陳由律師來幫我們指導。

評論員簡陳律師由

謝謝院長讚美，不敢說是專家，我們只是訓練有素的一條狗。最後是由我來做結尾，所以我們就輕鬆來與談，沒有那麼多的壓力，也不敢跟大家說評論，我們也是抱著學習的

心情，畢竟是一個新的制度，我們大家一起共同來瞭解，適應、學習這個新的制度。首先我先感謝我們莊院長，還有所有宜蘭地院同仁，真的非常辛苦，我知道辦理這樣的活動其實是勞民傷財又費心，很謝謝各位辦理這麼多的場次，讓大家可以共同精進了解學習新的法律，也謝謝李檢察長所帶領的團隊，我們辛苦的檢察官對於這個案件的用心及努力，這邊都非常的敬佩，謝謝三位大律師，小弟今天來觀摩，各位道長在法庭上展現出辯護的功力，非常的辛苦，也非常用心承辦這個案件，因為我們這都是作公益，非常的感動，非常謝謝三位律師、三位道長，非常謝謝各位國民法官來參與，我知道在我們宜蘭地區福氣的地方，跟台北不同，所以一般人都說兩院一館不要去，什麼是兩院一館，法院、醫院跟殯儀館，所以一般都是運氣比較不好的時候去，我以前在金門的時候，因為那案件莊院長非常認真，做院長還做審判長，以前金門那件我是擔任辯論律師，歐陽法官是評論員，所以說今天在這邊見面也是因為莊院長，以前我們在金門的時候，院長會煩惱，都要找人來、要找誰，沒人要來開天窗，當然當天還是很順利，人也是很多。這次來宜蘭我相信一樣，雖然大家對法院會害怕，因為不了解，剛剛國民法官也

有說出這個問題，我就不懂要怎麼判，但是我跟各位報告，就是因為你們不懂法律才需要你們寶貴的意見參與這個制度，為什麼不直接給三個職業法官判，還要給六個沒經驗的民眾判，因為你們生活上的經驗可能跟三個職業法官不同，所以有不同的角度跟想法，需要你們寶貴的建議來參與這個審判，讓這個審判制度能夠更完整，國家要一個人民需要的判決結果，這個制度是這樣。所以剛剛有一位國民法官有提及，可以在事前提早提供一些證據資料讓我們先了解，莊院長也有解釋過了，我們是採卷證不併送。在關公面前耍大刀，向各位國民法官報告，上一點小小法律課程，我們現行的刑事訴訟制度是採卷證併送，檢察官在偵查終結起訴後，他會將所有偵查當中包括警察的部分，檢警所有的卷證資料全部正本移送給法院，公訴檢察官留的是影本，起訴書除了犯罪事實的羅列還有所犯法條以外，還有證據清單都寫上去，這次國民法官看怎麼起訴書這麼簡短，只有兩頁，是不是檢察官偷懶不寫，絕對不是，這是國民法官制度最寶貴的地方，因為不想汙染到國民法官的心證，所以這部國民法官法特別規定採取卷證不併送，只能寫犯罪事實及起訴法條，最重要的證據不能在起訴全部移送給法院讓各位看到，避免

汙染心證，這部法律特別不一樣的地方就是卷證不併送，我想肯定有人有這個疑問，卷證不併送那我們來怎麼會知道呢，我來解答，不併送的結果是透過在法庭當中，由檢察官跟辯護人雙方相互的在公判庭上提出證據，讓三位職業法官跟六位國民法官當場來聽訟、了解證據過程來形成心證，這在這個制度內最重要的精神，如果採取現行刑事訴訟法卷證併送，試問各位國民法官，已經看到證據就有預斷的可能性，這部國民法官法特別的是採取不併送的立場，就是要用各位的生活經驗來加入這個審判，不讓各位有預斷的結果，這是這部法律最基本的精神。這裡我會建議各位國民法官，現在審判都是公開的，除了少年、性侵害的案件是不公開以外，法庭的審判是公開的，所以各位國民法官如果有興趣想了解也有空，歡迎到法院旁聽，旁聽就會知道現行的制度是什麼、我們國民法官法的制度又是什麼，這個很像是實習經驗是最快速，因為我本身在開南大學法律系任教，在實務課程時，也會帶學生來法院旁聽並作上課講解，基本概念讓大家了解，避免大家誤會為什麼卷證資料不過來，在法庭上面才搬來搬去，是這個制度的設計本意就是如此。再來就是本案的進行誠如剛才國民法官所說的，其實很敬佩審判長對流

程時間的掌控非常精準，幾乎是沒有拖延，國民法官的案件經常是耗日費時，在審判的過程中因為兩造的攻防往往有可能導致時間的拖延，但是這次下來其實時間掌控非常精準，我覺得這是審判長訴訟指揮很厲害的地方，要給予高度的肯定。方才歐陽法官也提到，台北地院剛模擬一場貪汙案件，審理了三天，也向各位報告，我在六月下旬時也擔任了新北地院一場模擬案件，也是貪汙案的評論員，我開了四天的庭，而且是每天都加班，該貪汙案件極度複雜，整整開了四天，我們那時候說這種高度複雜性而且是工程案件，它其實是一個判決確定、真實的案例，就是永和環快堤防的一些弊案，因為颱風來發現堤防有破口沒有做好，案子模擬了四天，這種高度的案件，國民法官到底來了結果會怎麼樣，出乎意料，我們都認為國民法官制度是對的。為什麼？我舉個例子，其實法律人懂得就是法條、法規、法庭上的訴訟過程，其實有很多專業事項是我們不懂的，這是事實，我以那個案子作為例子，它在講這個工程施作的時候，除了營建方以外還有監造方，監造方必須監督整個工期的進行，簡單說就是監察的單位，因為營造方有一些工程延遲，所以平常為了打好關係就請官員喝花酒，監造也要一起喝，監造如果不喝等

一下給你找麻煩怎麼辦，就大家一起喝，喝一喝就出事情，其中有一個國民法官竟然在訊問監造方證人時說你是怎麼監造，是固定在那個地方監造還是跑來跑去，他說我跑來跑去，國民法官有問他，假設 500 萬，他說那你知道嗎，這工程案件在 500 萬以上的監造人不能跑來跑去，只能定點監造，你不知道嗎。這一問下去，這個證人也是被告馬上被問倒啞口無言，因為好死不死那位國民法官他就是在做監造，這個制度就是希望各位從各行各業、從你們的生活經驗及工作經驗，提供給法律當素材，他一問下去才調查清楚，原來監造方的責任是逃不掉的，他沒有提這個問題的時候，其實我們也不知道他應該怎麼監工，是否如他講的跟真的一樣，結果根本不是這樣子，所以提到這個經驗給各位國民法官作一個分享，其實你們的存在對法院的一個改革是非常重要的。

第二個部分，我簡單的對這兩天以來，辛苦的過程提出一點淺見。第一個部分，審判長非常用心也講解非常詳細，針對整個本案所涉及法條及原則都有跟國民法官作說明，這非常重要，如果國民法官沒有在審前說明這麼短的時間，去掌握住本案例中可能所涉及法條的構成要件、法律效果乃至於原理原則，那肯定你們是「鴨子聽雷」，你們只有在這麼短

的時間學習到法律專業知識，這個部分審判長做得非常好，講解得非常詳細，是值得非常肯定。在開審陳述的部分來講，檢辯雙方都做很多簡報，也詳盡地把你們要論述的待證事項清楚說明，這部分可以讓國民法官更清楚了解本案的概括內容是什麼，當然我有提出一個小小的建議就是，因為開審陳述時往往不小心都會踩到紅線，就是可能會進行到實質辯論，這是我們將來要上路時，檢辯雙方要技巧性運作，避免有實質辯論部分，顯然稍微有一點點這樣的情況，我們就做概括式介紹即可。再來，在訊問證人游秋雲部分，法官有明白的指示過，如果去問到她過往經驗是可以，畢竟跟本案有相關的待證事實，但是如果問到過往性侵的部分要特別小心，因為性侵是不公開的，可能不適宜在國民法官參審當中提到這部分，將來假設有遇到要適度的修正，或許是模擬案件所以大家很客氣，其實我還蠻期待當下有沒有檢辯雙方提出異議，基於模擬的關係，大家都還蠻客氣，我相信在真實案件可能會有異議的情況。

論告的部分，有個小小的建議，本案有一個爭點，其實殺人案件審理有一個固定的思維，其實辯方打第 19 條 1、2 項，其實小弟有一個小小建議，我們辯方可以更大膽的在罪

責辯論的層次，畢竟第 19 條是三階裡面的範圍，罪責辯論時可以勇敢去挑戰這個部分，來主張我們認為應該要減刑的事由，而且在鑑定報告裡面還有我們訊問的證人也明確表示，而且檢察官有特別問證人「應為」兩個字什麼意思，這是可以提供辯方強而有力的素材，其實可以勇敢的爭取這塊，來說服九位法官很有利的部分，這部分我們可以大膽來主張。再來量刑調查部分，檢察官在訊問「再與游秋瑜攜手來照顧他」，回答「是」，這時辯方可以大膽異議主詰誘導，我相信在整個訊問過程來講，可以加強整個辯方的力道，這部分補充小小建議。

在量刑辯論時，本案例除了第 19 條 2 項還有一個很重要的部分是第 59 條的部分，今天看一些攻防的過程當中，當然檢方一定主張刑度要加重，辯方其實在第 59 條是可以多加著墨，過去我在觀摩的經過，不論是當辯護人、或當評論員的結果，其實第 59 條往往都是關鍵，因為除了第 19 條 2 項減刑以外，第 59 條是可以動之以情去說服國民法官的部分，這與辯方一開始陳述天下父母心的鋪陳就可以連成一氣，結尾可以呼應到開審陳述，這時候你可以把你的開審陳述拉回來做一個結論，加強說服國民法官，畢竟他們有六

票，我們拉攏這六票，說服下去對我們辯方力道更加有利，檢方這邊攻擊面上都非常到位，對於檢方量刑上沒有太多的意見，畢竟檢方要求3年6個月量刑也不過分，辯方也是盡辯護人最大努力，爭取對被告最有利的刑度。

最後對於兩天下來的模擬案件，今天也是讓我觀摩到另外一場非常精彩、成功的模擬法庭，我相信在案件的累積之下，將來小弟有機會在司法院做一些子法修正時也可以提供檢討跟修正的素材，最後各位辛苦了，感謝各位的付出跟努力。

【意見交流】

主持人宜蘭地院莊院長深淵

各位想必都已經很疲累了，三位合議庭法官，以及到庭公訴的兩位檢座、擔任辯護工作的三位道長，我就不再叨擾各位，但是我們現在是意見交流的階段，任何在場的先進都可以舉手表示看法，以及任何的疑問。我首先拋磚引玉，我先做一個必要的釐清跟闡明，剛才歐陽法官有提到我個人的部分那完全是謬讚，請各位不要有偏見。請問意見交流的部分，大家在這兩天有什麼不解、疑惑，不拘形式，也不限題材，歡迎大家提出看法及建言。

辯護人林律師恒毅

我這幾天發現一件事情，就是麥克風的問題，坐在我旁邊的被告他沒有麥克風，國民法官的麥克風也是傳來傳去的，國民法官的部分我覺得倒還好，可是我們辯護人我覺得蠻危險的，因為被告是坐在我旁邊，我是義務辯護人，說實在我跟他不熟也不認識，如果他突然發瘋用麥克風打我，對辯護人的安全是有疑慮的，所以希望能不能設一個專用麥克風給被告，才不會讓他拿一根棒子在那邊，其實我們生命蠻危險的。

宜蘭地院陳官長淑宜

非常感謝大律師的指教，這點是比較抱歉，因為我們國民法官法庭所有的格式配備都是司法院統一制定，這部分我們會陸續向司法院反應，目前這些所有規格配備都是司法院統一下來。

宜蘭地院莊院長深淵

謝謝道長的建議，我們反應給司法院，這的確是一個問題。現場不知道還有沒有哪位先進還有其他問題，我這裡附帶報告一下，其實我們今天模擬案件是真實發生，而且已經判決確定了，過去判決這名被告判殺人未遂罪，累犯有期徒刑

刑兩年八個月，由此可證，我們今天參與的國民法官都宅心仁厚，以後在罵我們法官是恐龍的時候，幫我們講講話，謝謝大家。

宜蘭地檢李檢察長嘉明

謝謝院長，我是想說就兩句話，感謝2號國民法官對我們檢察官的肯定，其實我們法務部最擔心的就是我們國民法官新制實行以後，檢察官要在法庭上負責講話、訴訟時，他的內容已經不再是對著職業法官，他是要去說服我們的國民法官，是素人的國民法官，那有沒有這樣口語的能力，有沒有這樣的表達可以直接真正的跟國民法官溝通，如果你講話人家都聽不懂，怎麼去說服別人，如果今天大家覺得公訴檢察官能做到這點，對我們是一個很大的肯定，我們也會繼續努力，謝謝。

2號國民法官

我要回應一下剛院長說的，雖然今天我們公訴人失了面子，但是其實我們有被他影響到，雖然罪名是傷害罪，但是罪責是加重的。

宜蘭地院陳官長淑宜

方才有國民法官有提及說希望能夠增加我們宣傳的管道，在此懇請各位的機關、社團或是你們所在的鄉里，如果有必要想要了解我們國民法官的制度可以跟我聯絡，我們可以安排到法院參訪，或者是派人去跟大家做一個說明，讓大家盡量了解這個制度，當然也希望各位國民法官能夠把今天所見所聞盡量幫我們宣傳出去。

宜蘭地院莊院長深淵

謝謝官長，總而言之就是希望大家做我們的手、腳，過去一直對司法比較不好的印象「有錢判生，無錢判死」，現在不會有這種事情了，但我們恐龍法官的稱號也很久了，現在由民眾一起參與來瞭解，之後就會發現，這實在是有很多可以解釋的空間，就麻煩各位一起努力的推廣下去，替我們法院多說點話，最後一點就是，今天在場的國民法官或備位國民法官，很有可能真正被抽中擔任案件的國民法官，到時候的氣氛可能就不會像現在這樣，但是請大家相信我們宜蘭地院，硬體設備也好、軟體設備也好，我們都會準備好，大家不用擔心。再次感謝大家來參與這兩天的國民法庭，非常感謝大家，宜蘭地方法院祝福大家都有美好的一天，謝謝。

【散會】

